

临环发〔2018〕112号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成立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办公室 通 知

各县区环保（分）局、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局机关有关科室、局属有关单位：

为积极稳妥推进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根据《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成立全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办公室的通知》（鲁环发〔2018〕137号）有关要求，经研究，市环保局决定成立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详查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详查办组成

详查办作为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协调小组及其办公室

的具体办事机构。

（一）人员组成。详查办主任由局分管领导担任，副主任由市环境监测站主要负责人担任，固废与土壤环境管理科、市环境监测站配备工作人员 10 名。

（二）主要职责。详查办专职负责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的组织实施。

（三）内设机构。详查办下设综合协调组、农用地调查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组、分析测试与质控组 4 个组。

1.综合协调组：承担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的日常事务性工作，负责详查工作的组织协调，具体负责拟定整体工作计划与组织实施，组织分析调度会议，与省详查办、市国土资源局、市农业局及 15 县区环保（分）局、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工作协调，汇总通报详查工作情况，承办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2.农用地调查组：配合省详查办农用地调查工作，对口联系省详查办农用地调查组，承办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3.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组：具体负责拟定全市企业用地调查经费预算和使用分配方案，支出和拨付相关经费，采用统招分签形式，指导各县区开展工作；承担调查技术支持工作，负责技术答疑并统一全市技术要求；调度并通报调查工作进度情况，负责宣传报道工作；统筹管理档案及保密工作；根据省厅企业用地

基础信息调查专业机构推荐名录,结合我市实际和工作进度要求,确定招投标需要采用的专业机构类别及数量,并负责对中标的专业机构组织技术培训;负责全市调查图表、成果集成,编制全市企业用地调查各阶段整体工作报告;选取有针对性的行业企业开展试点工作,总结摸索经验并推广复制。对口联系省详查办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组,承办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4.分析测试与质控组:具体负责组织详查过程中的质量管理与质量控制工作,包括质控技术文件拟订与实施、质控技术管理与技术服务、质量控制培训、流转中心与分析实验室协调管理、质控工作监督检查、工作档案收集整理、保密等工作;组织并检查各县区质控工作,配合省环境监测站对各专业机构的质量评估考核;编制全市企业用地调查各阶段质控工作报告。对口联系省详查办分析测试与质控组,承办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工作机制

(一)实行详查办会议制度,及时分析研究解决详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二)各小组按照职责分工每半月提交详查工作总结,综合协调组汇总整理,报送详查办负责同志,并根据需要印发通报。

各县区、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要尽快成立详查办,组织开展辖区内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详查办为临时机构,土壤污染状

况详查工作全面完成后自行撤销。

附件：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办公室组成人员名单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10 月 3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办公室组成人员名单

一、详查工作办公室

主 任：徐 光 市环保局党组成员、市环境监察支队支队长

副主任：刘忠林 市环境监测站站长/高级工程师

二、办公室内设机构

（一）综合协调组

组 长：王小燕 市环保局罗庄分局主任科员（主持市环保局
固废与土壤环境管理科工作）

成 员：宋欣欣 市环保局固废与土壤环境管理科科长

徐 婧 市环保局固废与土壤环境管理科科长

（二）农用地调查组

组 长：李长虹 市环境监测站副站长/高级工程师

成 员：李明明 市环境监测站水质监测科科长/高级工程师

陈 静 市环境监测站工程师

（三）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组

组 长：季洪宁 市环境监测站副站长/高级工程师

成 员：李明明 市环境监测站水质监测科科长/高级工程师

刘洪刚 市环境监测站高级工程师

（四）分析测试与质控组

组 长：李长虹 市环境监测站副站长/高级工程师

成 员：何颖霞 市环境监测站质量控制科副科长/高级工程师

李丽萍 市环境监测站质量控制科工程师

